

## 2.2.11.2.2 內戰 (20:1-48)

- ◆ 「對按呢，所有的以色列人，對但到別是巴，及住佇基列的人，攞倚出來，團結一致，聚集佇米斯巴，上主的面前。」 (20:1)
  - 他們看見利未人的細姨的屍體後，各地的以色列人都站出來，團結一致地聚集米斯巴～這是位於便雅憫支派領土的邊界。
  - 「上主的面前」暗示利未人影響有所侷限，上帝仍然是以色列人至高的統治者。
  - 此時，透過利未人的「號召」，以色列人（領袖）聚集，他似乎成為一個另類「士師」，但他所帶來的是毀滅，而不是拯救。
- ◆ 「以色列眾支族的領袖攞來倚佇上帝子民的會中；擡刀的步兵有四十萬人。便雅憫人有聽見以色列人攞來佇米斯巴。」 (20:2-3a)
  - 這是一場具有「宗教性」和「軍事性」的聚集：他們來到「上帝子民的會中」以及有「擡刀的步兵」在其中，接下來的戰爭將是一場「聖戰」。
  - 其他 11 支族的領袖幾乎都到了，就獨缺便雅憫人，因此他們「聽見」以色列人聚集米斯巴。
  - 到底是便雅憫人沒有受邀，還是他們選擇不來呢？畢竟他們在分屍案中也分得一塊屍塊，無論如何便雅憫支族與其他 11 支族有很深的裂痕，最終演變全面性的戰爭。
- ◆ 「以色列人問，講：『給阮講，此個歹代誌按怎發生的？』彼個利未人，就是受害死的婦仁人的丈夫，應講：『我及我的細姨到便雅憫的基比亞歇暝。基比亞人起來攻擊我，暝時包圍我歇暝的厝，想欲害死我；佢閣給我的細姨強姦到死。』」 (20:3b-5)
  - 聚集在一起的以色列人想要知道事情是怎樣發生的，而那位「受害者」的丈夫～利未人回答事情發生的經過。
  - 不過，利未人說出了與事實相符，卻是經過他精心修飾的事件版本，與前面對故事的理解有一些不同。
  - 利未人提到他們在便雅憫的基比亞過夜時，有「基比亞人」攻擊他。
  - 在原文中，「基比亞人」可以翻譯為「基比亞的主人或統治者」，但在 19:22，明明就是當地的「匪類」。
  - 利未人強調基比亞人而不是「匪類」攻擊他，卻又符合事實地說他們趁夜晚包圍他當時所住的房子，增加事件的衝突性。

- 他們「攻擊」，與事實也一些出入，他們只是要與他「交合」，並沒有說要「害死」他。
- 「閣給我的細姨強姦到死」～這令人感到困惑，利未人的細姨被強姦是事實，但也是利未人推她出去所造成的，他可以選擇誓死保護她。
- 接著，這位細姨是死在被集體強姦呢？死在回到家中的路途上？還是死在利未人的手中？這是一場羅生門，只不過確實她死了。
- 利未人誇大了基比亞人的罪責，順勢迴避了自身的責任，讓他與細姨遭強姦或被謀殺的事件中不需要承擔任何的罪責。
- 有一個合理懷疑：當利未人將細姨交給那些人之後，他早就把她當成「死人」，緊接著利用她最後僅有的價值，將她分屍，為了挑起以色列的怒氣，進而攻擊基比亞人。
- ◆ 「我就將我的細姨切做一塊一塊，請人提去以色列人倚起的所有地區；因為基比亞人倚以色列人的中間做淫亂及見笑事。恁所有的以色列人著參詳，做決定。」（20:6-7）
  - 「以色列人倚起的所有地區」指的是上帝賞賜以色列支族所擁有的土地，如今，在這塊土地上發生淫亂、可恥的事，似乎指向違背上帝的話（真理）。
  - 利未人似乎在操弄「真理」，而被操縱的是整個以色列人，他要他們在深思熟慮之後做出決定。
- ◆ 「所有的人民攏起來，團結一致，講：「阮無一個人會轉去伊的布棚，嘛無一個會倒去伊的厝。」（20:8）
  - 在利未人的演說中，他們似乎受到震撼，而利未人退居幕後，他們決定團結一致的行動，不再回到自己的家。
- ◆ 「今，阮對基比亞人欲按呢處理：阮照抽的籤去攻擊佢。」（20:9）
  - 他們似乎也沒因利未人的煽動而失去理智，用謹慎、負責任的態度做出決定，他們決定用抽籤的方式按次序攻擊。
  - 「抽籤」儀式增加了行動的莊重感，並表明他們有意按照既定的慣例形式，特別是抽籤原本就是分配各支族土地的方式。（參書 18-19 章）
  - 即使他們沒有在示羅，是在米斯巴，但強調是「在上帝面前」（20:1），並用抽籤的方式做出決定，實際上就是透過以色列人神聖傳統行事，隱晦地順服上帝，懇求祂指引他們的決策。

- ◆ 「阮欲佇以色列眾支族的中間，一百人選十人，一千選一百，一萬選一千，給軍兵送糧食，互軍兵到便雅憫的基比亞，照基比亞人佇以色列中所做可惡的事給個報復。」（20:10）
  - 他們也達成共識，他們留下 1/10 的兵力，負責送糧食等補給工作。
  - 他們即將進攻基比亞，就如他們進攻耶利哥一樣，但這次攻擊的對象卻是以色列自己人。
  - 「照基比亞人佇以色列中所做可惡的事」昭示了以色列人即將大規模軍事行動的意圖和正當性，他們所做的是符合基比亞人所行的罪行，是符合公義的事。
  - 可惜的是，以色列人並沒有掌握全部的事實，包括利未人得以逍遙法外。
- ◆ 「對按呢，所有的以色列人團結一致，攻擊彼個城。」（20:11）
  - 不過，此時他們的團結是令人印象深刻的，他們團結起來好像「一人」，只可惜這件事是一件憾事。
  - 更令人憂傷的是，眾領袖受到利未人所左右，表達以色列人沒有真正的「王」，他們將何去何從呢？
- ◆ 「以色列所有的支族派人去便雅憫支族倚起的逐所在，講：『恁做的代誌實在有夠可惡！今恁著將基比亞許個匪類交出來，阮欲互個死，對以色列人的中間掃除此個邪惡。』毋拘便雅憫人毋肯聽個的同胞以色列人的話。」（20:12-13）
  - 他們先派便雅憫支族的其他地方去呼籲他們與基比亞斷絕關係，好孤立基比亞城。
  - 這些罪行不是所有便雅憫人所做的，只應該歸屬於基比亞城的「匪類」，若他們將這些交出來，並且清除他們，就可以避免戰爭。
  - 「許個匪類」符合 19:22 的描述，卻不符合 20:5 利未人的描述，這或許是出於談判考量：期待聯合多數人對抗少數人，但也暗示利未人的影響力正在衰退。
  - 不過，便雅憫人拒絕合作，拒絕了他們所伸出的橄欖枝。
- ◆ 「便雅憫人攏對個家己的城出來，來基比亞集合，欲及以色列人交戰。」（20:14）
  - 便雅憫人拒絕和平的協議，開始籌備戰事，在基比亞集合，預備與以色列交戰。

- ◆ 「便雅憫人對逐個城召集兩萬六千個擲刀的兵士，另外猶有基比亞人召集七百個精兵。全部的軍隊中間有七百個特選的精兵；個個慣勢用倒手，逐個會用索擲石，真準，分毫不差。以色列逐支族，便雅憫人以外，所召集擲刀的戰士，總共四十萬。」(20:15-17)
  - 便雅憫人從各城徵招了 26,000 帶著武器的兵，並在基比亞召集 700 個精兵。
  - 這 700 個精兵，與拿刀的兵不一樣，他們都是左撇子，投射工夫很精準的射手，在還沒近身搏鬥之前，就可以精準命中敵人。
  - 與以色列其他支族所組的聯軍 40 萬人相比，戰力差距約 1:15，在這樣懸殊的比例之下，戰勝他們絕非易事。
- ◆ 「以色列人就起來，去伯特利求問上帝講：『阮中間叨一個支族著先去攻打便雅憫人？』上主講：『猶大先去。』」(20:18)
  - 伯特利是在米斯巴西北方五公里處，他們聚集在此，目的就是要向上帝求問，可能因為約櫃在這裡。(見 20:27)
  - 以色列人並沒有立即發動攻擊，而是求問上帝，再次承認上帝是他們最高統帥。
  - 求問上帝，似乎反映他們內心認為所做的事以及最後結果都充滿信心，他們決定投入戰爭，也相信上帝必定會認可。
  - 當他們求問後，上帝回答「猶大先上」，這似乎很巧合，那被強姦的細姨正是猶大人，由猶大人率隊十分恰當。
  - 不過，要注意的是，上帝並沒有打勝戰的應許。(參 1:2)
- ◆ 「以色列人透早起來，佇基比亞對面紮營。以色列人出來，佇基比亞排陣欲及便雅憫人交戰。便雅憫人嘛對基比亞出來；彼日，剷死以色列人兩萬兩千。」(20:19-21)
  - 他們在破曉時分，以色列回到基比亞附近的營地紮營，隨即準備排陣準備做出攻擊。
  - 而便雅憫人似乎等待他們還沒完全排陣之前，搶先發動攻擊，結果幾乎是一場大屠殺。
  - 傷亡的是以色列人這一邊，傷亡的數字是 22,000 人，而這個數字看起恐怖，實際上卻只是以色列總兵力的 5.5%。